

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2 屆第 15 次臨時會第二會次會議紀錄

(一、代表提案。二、臨時動議。)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4 日(星期五)9 時至 17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：方主席駿洋、吳副主席福全、林代表長征、洪代表雅明、
林代表長耕、方代表水萬、陳代表秀治

四、列席：洪鄉長若珊、洪秘書國棟兼行政課長、林課長建在兼政風、曾
課長南強、洪課長偉鈞、李課長曜任、黃主計員淑貞、洪兼人
事怡萍、莊隊長羅山

五、主席：方駿洋

記錄：劉美虹

秘書：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2 屆第 15 次臨時會第二會次會議，
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7 位，現在已到席代表 7 位，出席代表已
達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：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依法宣佈開會。首先請秘書報告第一
會次會議紀錄。

秘書：有關第一會次會議紀錄內容，敬呈主席、副主席、各位代表座
席會議桌上，恭請指正，報告完畢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第一會次會議紀錄經秘書報告完畢，大會有無
意見？(無)如無意見，即為認可，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，審議
代表提案。

六、審議代表提案：

主席：本次議程審議代表提案有 2 則，請本會秘書作提案說明。

秘書：進行代表提案逐案說明(略)。

主席：針對本會代表提案第 1-2 案，是否還有其他意見？(無)如無其
他意見，即照原提案通過，送請有關單位辦理彙覆。

大會決議：代表提案第 1-2 案，照原案通過，送請有關單位辦理彙覆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現在進行臨時動議的議程，各位代表同仁，有
沒有問題要提出來討論的？

林代表長耕：最近疫情好像有擴大現象，是否考慮今年春節系列活動要辦理？現在提出討論。

林代表長征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將於1月24日會公布，現在有很多廟宇要辦進香活動，陳時中指揮官請內政部依權責辦理，似於1月24日會公布，這是本席昨晚得知，殊不知消息是否準確，會有所變動。

主席：第1個方案就是等24日做最後定奪。

林代表長耕：請鄉公所表示意見。

主席：請公所派員對此說明，讓本會瞭解。

洪課長偉鈞：目前縣政府未有統一規定，原則上本所依縣政府政策決定，據我所知，目前縣府5所，僅農試所烤肉活動取消，其他部分尚未確定。

陳代表秀治：農試所已經取消了？

洪課長偉鈞：是，農試所已取消。

吳副主席福全：就如同昨日會議我所說的，不辦甚麼事都沒有，辦公所要用甚麼方式辦理，如果在辦理的過程沒有疫情就很單純，有疫情時公所處理方式如何？現在是有疫情狀況下，公所的準備作為是甚麼？這個才是重點。現在如果中央或縣政府明確指示，公務部門很好處理，依法行政，該停就停，現在是處於模稜兩可，且疫情有慢慢增溫情況下，公所在辦理過程有疫情，公所要如何防範及規劃？這才是重點。

陳代表秀治：這樣也很辛苦，副主席昨晚保生大帝管理委員會開會結論怎樣？

吳副主席福全：本席昨晚因事未去開會。

方代表水萬：本鄉保生大帝廟管委會活動配合由公所決定。

洪課長偉鈞：如同副主席所說，疫情短時間是不可能消失，一定是慢慢增溫。

吳副主席福全：某個時間點，以中央或縣政府公布時候作決定，時間

愈短，決定愈無措。

洪代表雅明：公所直接請示縣政府是否辦理？

洪鄉長若珊：馬拉松就停辦了。

洪課長偉鈞：縣政府不會管公所是否要辦理，縣府一定不會說要停辦，其實要不要辦理，決定權是公所。

林代表長耕：不要時間快到了，才說不舉辦，像馬拉松一樣，其實不辦會比較好，小金門鄉親居住在台灣的很多，很多小金門鄉親住在華勛市場、忠貞市場附近，過年若回來，根本無法防範，所以請慎重考慮。

方代表水萬：請公所斟酌，不是馬上做決定。

洪課長偉鈞：公所今天帶回去討論，再做決定。

林代表長耕：如果不辦理要早點公布，不要像馬拉松臨時說不辦，就不辦了，請儘快做決定。

洪課長偉鈞：好。

主席：針對疫情各代表有無其他看法？碼頭量測體溫、噴灑酒精消毒等，是否要請縣府重啟安全措施？請鄉公所再去協調。

洪鄉長若珊：量測體溫從未停過。

吳副主席福全：每天都有人在量。

林代表長耕：是，量體溫。

吳副主席福全：現在不是有搭帳篷再量？

陳代表秀治：是，就是那裏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是否還有其他意見(無)，如無其他意見，本次臨時會會議到此結束，謝謝大家的參與，散會。

八、散會。